

八、项目组人员

姓名	职务	学 历	身份证号	相关证书	备 注
李亮	施工员	大专		职业培训合格证 2501010100637395	
卢丹丹	质量员	大专		职业培训合格证 2501030100637379	
毛艳	安全员	大专		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书 苏 建 C2(2024)3014532	
程伟伟	材料员	大专		职业培训合格证 2501040000751222	
李东	资料员	大专		职业培训合格证 2501050000751102	



注：如供应商成交，项目组成员必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，不得随意更换。
按采购文件要求附相关人员证书。



姓 名 李亮

身份证号

证书编号2501010100637395

工作单位宿迁首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李亮 同志于 2025 年
06 月 06 日至 2025 年 06 月

18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

管理人员 施工员 (土建)

职业培训, 经考核成绩合格, 特发此证。



公众号查询



2028 年 06 月 20 日
有效期: 2028年06月20日



姓 名 卢丹丹

身份证号

证书编号 2501030100637575

工作单位 宿迁首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卢丹丹 同志于 2025 年

06 月 06 日至 2025 年 06 月

18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

管理人员 质量员 (土建)

职业培训, 经考核成绩合格, 特发此证。



公众号查询



证书专用章

2025 年 06 月 20 日

有效期: 2028 年 06 月 20 日

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

编号：苏建安C2（2024）3014532

姓名：毛艳

性别：女

出生年月：1985年01月20日

企业名称：宿迁首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职务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

初次领证日期：2024年06月28日

有效期：2024年06月28日至2027年06月28日



发证机关：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发证日期：2024年06月28日



证书编号: 2501040000751222

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

姓名: 程伟伟

性别: 女

身份证号: 3208*****0702

证书编号: 2501040000751222

证书有效期: 2028年12月06日

岗位名称: 材料员

工作单位: 宿迁首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

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,
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, 成绩合格。



实时数据, 扫码验证

发证机构: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

发证日期: 2025 年12 月06 日

查询网址: <https://www.ccenpx.com.cn>

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, 仅供查询验证

证书编号: 2501050000751102

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

姓 名: 李东

性 别: 男

身份证号: 3208*****8417

证书编号: 2501050000751102

证书有效期: 2028年12月06日

岗位名称: 资料员

工作单位: 宿迁首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

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,
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, 成绩合格。



实时数据, 扫码验证

发证机构: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

发证日期: 2025 年12 月06 日

查询网址: <https://www.ccenpx.com.cn>

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, 仅供查询验证

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
(参保单位)



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

参保单位全称： 宿迁首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现参保地： 沐阳县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91321302MA21TW6568

查询时间： 202501-202512

共1页, 第1页

单位参保险种		养老保险		工伤保险		失业保险	
缴费总人数		15		15		15	
序号	姓名	公民身份号码（社会保障号）		缴费起止年月		缴费月数	
1	吴飞云			202501	-	202510	10
2	毛艳			202501	-	202510	10
3	李亮			202501	-	202510	10
4	程伟伟			202501	-	202510	10
5	吴兵			202501	-	202510	10
6	孙秀			202501	-	202503	3
7	陈正			202504	-	202510	7
8	卢丹丹			202501	-	202510	10
9	张丽娟			202504	-	202510	7
10	杨丽莉			202501	-	202510	10
11	李东			202501	-	202510	10
12	卢建东			202501	-	202510	10

说明:

1.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, 单位应妥善保管。
2.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。
3.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, 不再加盖鲜章。
4.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(6个月), 如需核对真伪,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,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(可多次验证)。



打印时间: 2025年12月10日